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陳筱嫩

電話：22289111#54612

電子信箱：B130334@taichung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甲區東陽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特字第11400271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87040000E_114002719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本市114學年度國小一年級特殊教育新生入學體驗營案，請貴校(園、中心)轉知即將就讀國小一年級之新生家長相關活動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4學年度國小一年級特殊教育新生入學體驗營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活動對象：即將於114學年度就讀國小一年級之新生，每場次招收名額20至24名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，惟其中10名為特殊教育學生名額(以經本市鑑輔會鑑定並安置於資源班、巡迴輔導班及普通班之特教生為優先)，其餘為普通生，各場次招收人數實際招生狀況得酌予調整。
- 三、活動時間：114年7月21日至114年8月15日共辦理7場次，每場次為期2週，各場次時間及地點請參酌招生簡章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
(一)請轉知或協助家長於114年4月21日(星期一)上午8時起至114年5月2日(星期五)下午4時止，以線上方式完成報名





作業，依報名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，且每名學生以錄取1場次為限【請注意：提前於開放時間或結束時間後報名者，恕不錄取】。

(二)請逕至「本局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tc.edu.tw/>)→科室業務→特殊教育科→學前特教專區→臺中市114學年度國小一年級特殊教育新生入學體驗營報名表單」完成報名作業。

五、各場次錄取名單暫定114年5月16日(星期五)下午4時公告於「本局全球資訊網 (<http://www.tc.edu.tw/>)→科室業務→特殊教育科→學前特教專區」，並由各場次承辦學校另行電話通知。

六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，或逕至前開專區下載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社會局(含附件)、臺中市各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臺中市特殊教育網路及鑑定中心(含附件)、臺中市身心障礙特殊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特殊教育科

